

財政部臺灣省中區國稅局所屬苗栗縣分局興建辦公廳舍計畫

壹、計畫目的

本部臺灣省中區國稅局所屬苗栗縣分局興建辦公廳舍計畫，於 99 年 11 月 19 日奉 行政院院臺財字第 0990063905 號函核定興建，本部基於「民意為優先」的宗旨，確保與提昇納稅價值，營造徵納和諧圓滿環境及健全充裕國家財政，期以維護租稅公平正義，奠基經濟、社會長期發展需求，實有必要建置完善的洽公及稅務服務中心，經由「專業」、「效能」及「關懷」兼顧的措施規劃，全面提升服務品質為目標，整合及創新各項服務資源，使其功能兼及保存、維護公義、社會發展、經濟、教育、服務等價值，讓社會大眾享有一實地體會納稅榮譽價值的服務中心，並作為國家經濟交通、教育文化、社會福利等各項建設與發展的長期後盾。

貳、實施內容

一、興建基地及面積

該分局興建基地係無償撥用苗栗縣苗栗市芒埔段 384-25 地號苗栗縣有土地，全部土地面積 6,612 平方公尺，將建築地上 4 樓(10,825 平方公尺)、地下 1 樓(4,500 平方公尺)之辦公大樓。樓地板面積 10,825 平方公尺，除該分局所需之辦公空間 6,614 平方公尺外，餘 4,211 平方公尺將交由本部國有財產局統籌調配運用。依本部國有財產局列管資料，目前苗栗地區，計有內政部入出國及移民署需用辦公廳舍(約 645 平方公尺)、臺灣苗栗地方法院需用 60 坪(約 198 平方公尺)、經濟部水利署河川勘測隊需用辦公廳舍 85 坪(約 281 平方公尺)，共計約 1,124 平方公尺。上開 4,211 平方公尺如供該局統籌運用，除可提供前述內政部入出國及移民署等 4 機關進駐使用外，並可因應行政院組織改造需求，由該局統籌調撥運用，以充分達到資產配置使用效率。

二、興建期程

本計畫自 100 年度至 103 年度分 4 年執行，分年執行項目如下：

| 實施期程 | 工 作 摘 要 | 計畫經費(千元) |
|--------|----------------------|----------|
| 100 年度 | 委託技術服務專案管理、徵選建築師規劃設計 | 3,090 |
| 101 年度 | 設計規範圖說審查、施工監造管理 | 10,374 |
| 102 年度 | 施工監造管理 | 144,551 |
| 103 年度 | 驗收、付款及接管、公共藝術作品設置 | 226,492 |
| | 總 計 | 384,507 |

三、規劃內容

辦公廳舍單位內部配置、服務櫃台窗口設計，及機關組織識別體系

(CIS)，將延續「財政部臺灣省北、中、南區國稅局暨所屬各分局、稽徵所購建辦公廳舍計畫」之規劃，茲說明如下：

- (一) 單位內部配置：承辦業務以納稅服務及申報案件審理、課稅資料蒐集、建檔為主，依業務性質分別規劃為服務周邊區及室內區，以發揮效益。
- (二) 服務櫃台窗口設計：為配合政府再造之「行政單一窗口化」重點工作，以「民眾導向」之作業流程，並以連線提供稅務資訊服務，方便民眾就近申辦各類稅籍、核課資料之查詢及相關書證之核發，分別規劃為全功能服務櫃台、櫃員制服務櫃台及專項處理櫃台，以符合便民服務需求。
- (三) 機關組織識別體系 (CIS)：經營管理理念配合 I S O 品質保證制度之持續推動，建立內部組織文化，包括品質政策、品質目標、品質承諾及品質策略等，並加以宣導，使每位同仁有所瞭解及遵循。便民服務各項設施方面，將設置各項視覺識別及活動識別系統。
- (四) 性別主流友善設計：考量洽公民眾之性別比例，廁所之女：男比例為 3：1。語言播放強化客語（苗栗縣客語人口占 68.6%），並考量未來實施服務志工人員（諳外籍配偶之語言）。公共開放空間（等候區）將朝寬敞規劃（目前規劃 10 人，每人 8 m²，總計 80 m²），俾利婦幼之等候與安置兒童，避免走失與危險事故發生，營造友善之婦幼環境。

參、預期效益

- 一、本計畫興建辦公廳舍應有助於處理辦公廳舍長期租用與不敷使用等問題，且興建用地係苗栗縣政府規劃為第二行政中心之用地，不僅可使地盡其利，亦可配合苗栗縣政府之土地開發案繁榮地方。計畫完成後，各項服務業當隨洽公人潮往辦公廳舍附近地區設立，逐步繁榮該地區，不僅可創造就業機會，亦會提高鄰近地區不動產之相對價格，使人民財富增加。
- 二、就管理效益而言，本計畫配合苗栗縣政府都市計畫使用分區規劃，設計建築並設置免費供納稅義務人洽公之停車場及提供身心障礙者使用之公共設施，對都市交通順暢及促進身心障礙人士福利，可發揮莫大之效益。
- 三、稅捐稽徵業務之發展趨勢將與工商經濟快速及多樣化變化同步發展，又隨著政府服務便民政策次第展開，全面推行稅務全面自動化、單一窗口的實施、網際網路政府骨幹網路之架設等便民服務措施，規劃整體適度之辦公及服務空間、具體提升為民服務品質。
- 四、為建立「民意優先」之服務型政府，並達成「一處收件、全程服務」之便民服務目標，配合國稅資訊平台之整合，積極推動「全功能櫃台」作業，以隨到隨辦方式，提供單一窗口跨轄區或跨區局之便民服務措施，以精進政府服務效能。